



报件编号:[ 浙批次A[2022]-001373 ]

# 建设用地呈报材料 “农用地和未利用地转用方案”

报件名称: 海盐县2022年度计划第十六批次建  
设用地  
编制机关(公章): 海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周忠伟  
编制时间: 2022年11月28日



#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申请用地单位		海盐县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批次名称		海盐县2022年度计划第十六批次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19.0407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15.4596
申请 转用 面积 情况	地类 \ 权属	合计	国有土地转用	集体土地征收	集体土地转用
	总计	19.0407	0.1231	18.9176	0
	(一) 农用地	15.3365	0	15.3365	0
	其中 耕地	7.5164	0	7.5164	0
	水田	7.1628	0	7.1628	0
	含永久基本农田	0	0	0	0
	(二) 未利用地	0.1231	0.1231	0	0
	(三) 建设用地	3.5811	0	3.5811	0
申请 地块 情况	编号	拟申请用地地块名称	用地面积		规划用途
	1	望海街道2022-6号地块(2)	2.327		居住用地
	2	望海街道2022-6号地块(1)	0.1375		居住用地
	3	海盐经济开发区2022-34号地块	2.1301		城镇道路用地
	4	海盐经济开发区2022-7号地块	0.8881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5	海盐经济开发区2022-36号地块	0.3969		交通场站用地
	6	海盐经济开发区2022-37号地块	0.5251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7	海盐经济开发区2022-13号地块	2.8516		工矿用地
	8	海盐经济开发区2022-14号地块	1.6395		工矿用地
	9	百步镇2022-27号地块	0.846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0	百步镇2022-25号地块	1.3496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1	海盐经济开发区2022-1号地块	0.0823		工矿用地
	12	秦山街道2022-14号地块	0.7434		特殊用地
	13	海盐经济开发区2022-35号地块	1.1825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4	海盐经济开发区2022-49-1号地块	0.9947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5	望海街道2022-7号地块	2.9464		居住用地	



符合国土空间规划情况						
是否符合规划	是		规划级别		乡级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补划耕地		7.5164	
土地利用计划安排情况						
计划层级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未利用地	
已安排使用县级计划	2022	15.4596	15.3365	7.5164	0.1231	
已安排使用市级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	耕地数量	7.5164	水田规模	7.1628	标准粮食产能	102751.05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330000202211617797				
已补充	耕地数量	7.5164	水田规模	7.1628	标准粮食产能	102751.05
承诺补充	耕地数量		水田规模		标准粮食产能	
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			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		300.656	



由设区市政府批准 农用地转用面积		15.199 公顷			由省政府(国务院) 批准农用地 转用面积		0.1375 公顷				
		其中 耕地 7.3805 公顷					其中 耕地 0.1359 公顷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农用地 面积	其中 耕地
		百步镇	2	1.9895	0.8531			望海街道	1	0.1375	0.1359
		望海街道	1	2.1679	2.0837						
		秦山街道	1	0.7434	0.7434						
		西塘桥街道	2	10.2982	3.7003						
由设区市政府批准 未利用地转用面积		0.1231 公顷			由省政府(国务院) 批准未利用地 转用面积		0 公顷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未利用地面积		拟 转 用 区 位 及 面 积	图号	乡镇 (街道)	村 (社区) (个)	未利用地面积	
		百步镇	2	0				望海街道	1	0	
		望海街道	1	0							
		秦山街道	1	0							
		西塘桥街道	2	0.1231							
备注											





<p>县（市、区） 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拟同意上报省、市人民政府审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日期：2022年11月29日</p> <p>主管领导(签字)：曹惠明 日期：2022年11月29日</p>
<p>设区市人民政府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审查意见</p>	<p>拟同意该批次建设用地19.0407公顷，其中报市人民政府审批农转用15.199公顷，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0.1231公顷；报省人民政府审批农转用0.1375公顷，征收18.9176公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日期：2022年11月29日</p> <p>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盐)2022年11月29日</p>
<p>设区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拟同意报省人民政府审批农转用0.1375公顷，征收18.9176公顷；同意农转用15.199公顷，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0.1231公顷。</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公章) 日期：2022年11月29日</p> <p>主管领导(签字)： 日期：(盐)2022年11月29日</p>
<p>备注</p>	

填表责任人：姜丽佳  


审核责任人：林少军  
